

证券代码：603126

证券简称：中材节能

公告编号：临 2017-018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在 2017 年 5 月 24 日、25 日、2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7 年 5 月 24 日、25 日、26 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证，核实情况如下：

（一）公司自查情况

1、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影响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或需要澄清、回应的媒体报道或者市场传闻；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

正、补充之处。

4、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均未出现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询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27日